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王春生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配股公开发行及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和《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相关规定，调整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调整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

《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于2020年5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